**“人大会议”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人大会议”项目，是根据县人大常委会办公室的职能职责设立，是坚持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具体体现。该项目内容主要是，按照法律规定组织召开县人民代表大会会议和常委会会议，按照工作需求组织召开机关党组会议、主任会议、常委会召开的综合性会议及各工作部门召开的工作会议。2021年按照县委的统一部署，按时完成了县人代会议、人大常委会会议的召开。同时围绕县人大常委会的重点工作，完成了机关各项工作会议的召开。该项目2021年资金共投入46.7万元，主要用于人代会和常委会的各项支出。

（二）项目绩效目标。该项目的总体绩效目标是按照法律规定组织召开至少一次人民代表大会会议，至少召开六次常委会会议，按照工作需求及时组织召开机关党组会议、主任会议、常委会召开的综合性会议及各部门召开的工作会议。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为了解人大常委会办公室本级实施的“人大会议”项目的经济性、效率性、效益性和公平性，我们对“人大会议”项目，开展了客观、公正的绩效评价。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附表说明）、评价方法、评价标准等。我们开展绩效评价的原则是，科学公正、统筹兼顾、激励约束、公开透明。

评价方法主要是比较法和因素分析法，具体是将项目的实施情况与年初绩效目标进行比较，综合分析影响绩效目标实现、实施效果的内外部因素。评价标准主要是计划标准，具体指年初制定的部门预算绩效目标。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我们首先选择了重点项目“人大会议”为评价对象，制定了绩效评价方案，进行调查询问，核实情况，与承办会议部门进行沟通反馈，最后进行了综合分析并形成绩效评价报告。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附相关评分表）

我们通过对机关2021年召开的人代会、常委会及机关召开的其它各类工作会议的会议方案、会议次数、会议规模、经费支出情况等方面的了解，依据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进行打分，综合项目绩效优秀。评价认为，该项目立项依据充分，绩效目标设置合理，绩效指标明确，预算编制科学，经费使用规范，该项目圆满完成了全面的会议工作任务，完了了年初设立的预期目标。

四、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该项目的主要经验及做法主要有，根据法律规定的人代会和常委会的会议次数，根据历年的会议召开情况，预估会议规模、会议费用，提高了人大会议项目预算的科学性和精准性。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工作会议次数低于年初预期，主要受疫情影响工作会议召开次数减少。

1. 有关建议

进一步提高预算精准度，根据全年会议计划，合理预估会议费预算，年中根据预算执行情况适时调整预算指标或将预计剩余预算资金及时交回财政统筹使用。